

# 东莞理工学院文件

莞工学〔2018〕1号

## 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挑战杯·创青春” 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

校内各二级组织机构:

为进一步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培养和提升大学生的创造精神、创新意识和创业能力，推动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的有效转化，激励全校大学生积极投身创新创业，全面加快学校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学校决定举办 2018 年“挑战杯·创青春”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时间

2018 年 1 月—2018 年 6 月

## 二、大赛主题

挑战青春 筑梦高建

##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东莞理工学院

承办单位：学生工作部（学生处）、校团委、教务处、科研处、创业学院、校学生会

## 四、组织机构

竞赛成立组委会和评委会。组委会由校领导和相关承办单位负责人组成，负责竞赛组织领导工作。竞赛设立评委会，由学生工作部（学生处）、校团委、教务处、科研处、创业学院以及组委会邀请的校内外有关专家学者组成，负责参赛作品的评审工作。

## 五、大赛内容

大赛下设 3 项主体赛事：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业实践挑战赛、公益创业赛。

其中，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面向在校学生，以商业计划书评审、现场答辩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

创业实践挑战赛面向在校学生或毕业未满 3 年的我校毕业生，且已投入实际创业 3 个月以上，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

公益创业赛面向在校学生，以创办非盈利性质社会组织的计划和实践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

以上 3 项主体赛事项目申报标准等详见附件 1。

## 六、参赛对象

学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可参加全部 3 项主体赛事；学校毕业未  
满 3 年（截止 2018 年 7 月 1 日）的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  
生和博士研究生可参加创业实践挑战赛（需提供毕业证证明，以  
最终颁发学历为准）。

## 七、活动形式

1. 参赛者自由组队，鼓励跨学院、跨专业组队，每个团队人  
数不超过 10 人，指导老师不超过 3 人。

2. 参赛团队结合自身实际，围绕该团队的产品或服务完成一  
份商业计划书（作品要求参阅附件 1）。

## 八、推进步骤

（一）校赛注册、报名、作品申报阶段（2018 年 1 月 5 日  
—2018 年 1 月 22 日）

各二级学院组织学生登陆学校大赛官网网址：  
<http://www.tiaozhanbei.net/d751/> 进行校级参赛项目网络注册、报  
备和申报（见附件 6）。其中，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实行项目分类  
申报，即分为已创业与未创业两类。

（二）二级学院评审阶段（2018 年 1 月 22 日—2018 年 1 月  
25 日）

各二级学院登录网站后台账号对本学院申报作品及相关材料  
进行作品评审和开展学院在线评审（见附录 7）。

审核通过：作品符合申报要求，通过审核。

审核不通过：作品被淘汰，学生没有后续参赛资格。

审核预通过：将作品退回修改，给已经提交的作品重新修改的机会。作者应按要求进行修改，并再次提交。提交后，当前审核单位将重新审核。

（三）校团委审核评审阶段（2018年1月25日—2018年3月4日）

（四）校赛纸质资料提交阶段（2018年3月5日—2018年3月6日）

二级学院汇总本学院项目，对作品申报表及相关材料的填写情况进行把关，按照统一要求，在值班时间（周一至周四21:30—10:30）交到第三饭堂三楼校学生会学习部办公桌。在3项主体赛事中，竞赛组委会不接受个人的申报。报送要求如下：

每个团队（个人）只能申报1件作品。各二级学院需要报送参加校赛的《作品申报表》（见附件2、3、4）、商业计划书和《作品汇总表》（见附件5）至第三饭堂三楼校学生会学习部办公桌。纸质版要求一式四份，封面采用230克A4纸，正文采用70克A4纸，《作品申报表》和《商业计划书》合在一起装订，《作品申报表》在前，《商业计划书》在后。

（五）校赛评比阶段（2018年3月）

竞赛作品经过报名并获得组委会办公室确认后，组委会将组织评审委员会专家对报名项目进行复审，确定入围项目。

（六）组织学校作品参加省赛（2018年4月—5月）

(七) 根据省赛结果确定学校竞赛获奖作品。

(具体时间以组委会通知为准。)

## 九、奖项设置

(一) 评审方式。以作品的科学性、先进性、理论性和现实意义为基础标准，由评审委员会的专家学者对作品进行评审，结合 2018 年“挑战杯·创青春”广东大学生创业大赛的参赛成绩，提出奖励名单。

(二) 奖励方式。竞赛设特等奖和一、二、三等奖，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另设优秀指导老师奖、优秀组织奖若干名，并为在竞赛中获得团体总分第一的学院颁发“挑战杯”。

团体总分计算方法如下：在本届学校竞赛中，特等奖作品每件记 100 分，一等奖作品每件记 70 分，二等奖作品每件记 50 分，三等奖作品每件记 30 分，参赛而未获奖的作品每件记 10 分，二级学院总得分为本学院各参赛作品得分的总和。如遇总积分相同，则以获特等奖作品数多少决定名次，以此类推；如作品为跨学院学生组队所完成，则获奖作品的第一作者所属学院获得该奖项等级的全额分数，其余作者所在学院获得该奖项等级 30% 的分数。

(三) 表彰方式。学校发文表彰竞赛全部奖项，对“挑战杯”获奖单位、“优秀组织奖”获奖单位、优秀指导老师、获奖作品的作者等进行统一表彰。

## 十、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举办“挑战杯·创青春”大学生创

业大赛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助推学校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推进学校就业创业教育、促进大学生创业实践的有力举措，对于引导和帮助大学生转变就业观念、培养创新意识、提高创业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各二级学院、相关组织单位要在继承和发展原有的竞赛经验和做法的基础上，结合各自实际，切实抓好参赛组织工作。

（二）建章立制，把握导向。各二级学院要结合大赛的新常态，进一步做好机制建设工作，要注重与“挑战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攀登计划”“莞科计划”的衔接和延伸，鼓励学生将科技创新项目转化为创业实践，以创新促进创业。在对参赛项目和个人激励支持上，各二级学院要依托大赛平台，引入风险投资和联合社会有关方面为参赛项目提供资金、资源、智力等方面支持，努力推动参赛项目的成果转化。

（三）广泛动员，密切配合。大赛是落实“双创”精神，激励青年投身创新创业的重要举措。各二级学院和相关职能部门要主动了解竞赛背景、学习竞赛规则，深入探索竞赛的运行机制。同时，参赛团队可由不同专业背景的学生组成，各二级学院相互之间要密切配合、加强联系，整合各类资源对接服务各参赛项目和企业，以竞赛为契机充分引导和激励青年大学生积极投身创新创业。各二级学院要广泛动员，认真选拔，既要保证参赛项目质量，也要扩大和提升大赛的参与面、受益面、影响力，努力为实现大赛目标发挥积极作用和提供有力保障。

(四)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二级学院要将大赛宣传组织作为工作重点，摆上日程，列入计划。注重运用互联网、橱窗、网站、微博、微信等媒介，在学生中和社会上营造关注、理解、支持大学生投身创业的社会氛围，同时提升赛事的社会影响力与品牌传播力，为大学生创新创业创造良好的环境和平台。

## 十一、联系方式

### (一) 联系人

1. 校团委：张钢，电话：2286-1059

2. 校学生会：

梁创豪（校学生会副主席），电话：15992779209、623747（短号）

廖泓邈（校学生会副主席），电话：18025272717

麦宇诗（校学生会学习部部长），电话：15625738129

林伟山（校学生会学习部副部长），电话：13433635292、647193（短号）

### (二) 其他事项

1. 组委会办公室：松山湖校区学生活动中心 C 栋一楼校团委办公室，电话：2286-1059

2. 纸质作品提交地址：松山湖校区第三饭堂三楼校学生会学习部办公桌

3. 学校大赛官网：<http://www.tiaozhanbei.net/d751/>

4. 工作邮箱：[dgutqc2018@163.com](mailto:dgutqc2018@163.com)

- 附件： 1.三项主体赛事申报注意事项  
2.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作品申报表  
3.创业实践挑战赛作品申报表  
4.公益创业赛作品申报表  
5.作品申报汇总表  
6.参赛者用户使用指南  
7.院级管理员用户使用指南



---

东莞理工学院办公室

2018年1月5日印发

---